

证券代码：871783

证券简称：新联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规划及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印尼联合贸易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人民币 1450 万元，本次投资后，全资子公司印尼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之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

权票数为 0 票。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为满足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规划及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印尼联合贸易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人民币 1450 万元，本次投资后，全资子公司印尼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本次增资前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445,000	99%	5,445,000
杭州弘晖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现金	55,000	1%	55,000

杭州弘晖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9,800,000	99%	5,445,000
杭州弘晖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	1%	55,000

杭州弘晖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及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仍然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及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董事会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考虑，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